

坡头村党支部

耕地2200亩。全
其中党员组成

党务公开目录

1. 学习贯彻党中央和上级组织决策部署，坚决
集中统一领导情况；

济源市人民政府征收土地

公告

济征收公告〔2021〕21号

201年10月26日，河南省人民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47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25条和《河南省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以豫政土〔2021〕第123号批准征收集体土地（使用国有土地）4.8781公顷。现将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土地方案》（《使用国有土地方案》）内容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济源市2021年度第五批乡镇建设用地

二、征收土地位置

坡头镇 坡头村

三、征收土地用途

商服用地

四、被征地村（居委会、组）及面积

坡头镇 坡头村 4.8781公顷（其中耕地4.4518公顷）

五、土地补偿安置标准

1. 征地补偿安置费和社保费标准

被征地村（居委会、组）	面积（公顷）	补偿安置费标准	社保费标准
坡头村	4.8781	83.25万元/公顷	67.65万元/公顷

2.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

济政〔2021〕3号

六、被征收土地所涉及的农业人员安置办法

1. 货币安置；2. 社保安置；3. 农业安置；4. 就业安置

七、其他事项

1. 被征收土地四至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在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日内持土地权属证书或其它有关证明材料到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理征地土地补偿登记，请互相转告。

凡从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现场调查之日起，抢建、抢种的地上附着物不予办理补偿登记。

2. 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在本公告公布之日起10日内不办理征地土地补偿登记将被视为放弃应有的权益。

特此公告。

2021年11月1日

姓名	410827197012017031	坡头村	1.52
姓名	41088119660207014	坡头村	3.02
姓名	410881197405138543	坡头村	1.66
姓名	410827194404287027	坡头村	0.33
姓名	410827195909177012	坡头村	3.18
姓名	410881197402027014	坡头村	2.03
姓名	410881197401128533	坡头村	2.11
姓名	410881197807127011	坡头村	1.59
姓名	41082719560525703X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702177023	坡头村	1.1
姓名	41088119660228513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302267038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209077074	坡头村	3.1
姓名	410827196809197023	坡头村	1.1
姓名	410827196910237051	坡头村	1.1
姓名	410827194611197024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7606277013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7810117035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720137007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807237023	坡头村	2.1
姓名	41900319740115703X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91287013	坡头村	2.1
姓名	419003197311227014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91287013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7209127069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4904297045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4307197011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108217029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6606070031	坡头村	2.1
姓名	419003196209277037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7306197074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780607051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73121703X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70109703X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704047035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7201217014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904067032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760612701X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6810267053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4808187022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310147014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806187036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8312087016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5611167012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409057035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6901127013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302087023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8108017027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8905107017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8210067014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5412137056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8202117018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303017027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50117703X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5304087033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8812127014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712137017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8306117020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809077030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212087038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007107015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605147017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804227014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7708267035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90608702X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807127022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7002207022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361020704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620712701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41120708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40412701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9122570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71121171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6911177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5409157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27195311121	坡头村	2.1
姓名	41088119631022	坡头村	2.1

坡头镇坡头村党务、村务

总面积12平方公里，耕地2200亩。全
“两基”成果21，其中党组织成员

党务公开目录

1. 学习贯彻党中央和上级组织决策部署，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和集中统一领导情况；

济源市人民政府征收土地

公告

济源征收公告〔2021〕2号

2021年10月24日，河南省人民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47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25条和《河南省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以豫政土〔2021〕第22号批准征收集体土地（使用国有土地）4.8711公顷，现将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征收土地（征收土地方案）（《使用国有土地方案》）内容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济源市2021年度第三批建设用地项目

二、征收土地位置

坡头镇 坡头村

三、征收土地用途

商服用地

四、被征收村（居委会、组）及面积

坡头镇 坡头村 4.8711公顷（折合73.0665亩）

五、土地补偿安置标准

1. 征地补偿安置费和社保费标准

被征地村（居委会、组）	面积（公顷）	补偿安置费标准	社保费标准
坡头镇 坡头村	4.8711	87.25元/亩/公顷	67.87元/亩/公顷

2.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

济源〔2021〕3号

六、被征收土地所涉及的农业人员安置办法

1. 货币安置；2. 社保安置；3. 农业安置；4. 其他安置

七、其他事项

1. 被征收土地四至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持土地权属证书或其他有关证明材料到自然资源规划局办理征地土地补偿登记，请互相转告。

凡从自然资源规划局现场调查之日起，抢建、抢种的地上附着物不予补偿登记。

2. 土地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不办理征地补偿登记将被视为放弃应有的权益。

特此公告。

2021年11月1日